

清远市亿隆木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生物 物质颗粒迁建项目（一期年产 12 万吨生物 物质颗粒）调试时间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要求，我单位清远市亿隆木制品有限公司公开清远市亿隆木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生物物质颗粒迁建项目（一期年产 12 万吨生物物质颗粒）的调试日期：

调试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5 日

我单位（公司）承诺对公示时间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一切责任。

清远市亿隆木制品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5 日

